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通知 109.05.25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上網預選 109 學年度課程日期：109/5/25~109/6/5)

受文者：本院師生〔日間部二技、四技與進修部四技〕

主旨：本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109 學年度申請修讀辦法，詳如說明，惠請各系系辦、各班導師及班代表協助公告宣導予同學知悉，並鼓勵同學踴躍申請修讀。

說明：

一、依本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要點辦理。

二、〈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修讀資格為〔四技大一(含)以上〕與〔二技大三(含)以上〕學生。課程規劃及申請流程等資料如附件。

三、申請修讀日期：自即日起至 109 學年度第 2 週學生加退選結束截止。

一律線上填報修讀申請表，須同時至下列 2 處線上報名：

(一)〔本院首頁〕→〔學院學程〕→〔微學程〕→填〔修讀申請表〕。

(二)登入 e-Portal→學生管理系統→主功能選單(左上角)→加退選專區→學程→
→語文學院→申請〔微學程〕。

四、學程實施要點與各式表格公告及下載網頁：

〔本院首頁〕→《學院學程》→〔微學程〕

下載網址：<http://colanguage.nutc.edu.tw/bin/home.php>。

五、本院學程相關資訊，惠請各系系辦、各班導師與班代表協助通知貴系/貴班同學並公告系網頁/班網頁，請各班班代表務必協助發布公告於貴班之網頁、Facebook 與 Line 等社群媒體，及 E-mail 予每位同學知悉，鼓勵同學踴躍申請修讀。謝謝！

六、提醒同學：依本院各系四技招生簡章之規定，四技自 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須修畢至少 1 個跨領域學程(校內、外各院系學程皆可，不限本院系學程)，始可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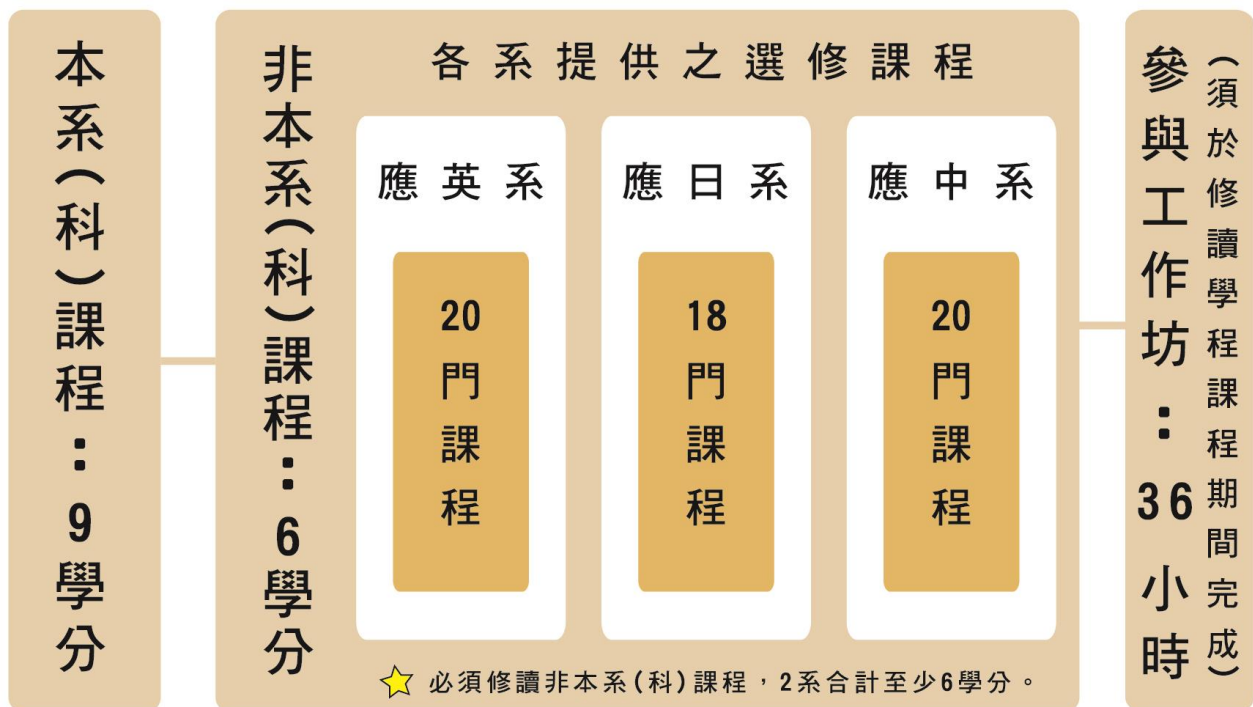
七、若有任何疑義或未盡妥善事宜，請洽本院辦公室，電話：04-22196400，或 E-mail 至 colanguage@nutc.edu.tw 洽詢。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修讀圖解

語文學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

★本學程必須至少修習15學分（本系科9學分+非本系科6學分）

★須參與工作坊36小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實施要點

經105年05月18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初訂通過
經105年05月3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經105年0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經106年03月29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04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06月14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0月02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1月16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2月13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3月28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4月11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5月09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09月26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10月08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10月22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培養學生第二專長以提昇就業及進修競爭力，並促進各系(科)之學門專長交流，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學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設立學程供學生修習。
- 二、修讀資格：四技大一(含)與二技大三(含)以上學生。
- 三、申請時間：每學期(第一、二週加退選期間)可以提出申請。若有學程專用表格，則以專用表格申請。
- 四、修業年限：畢業之前必須完成。
- 五、學分數：總學分15學分。本系(科)(應用中文系、應用日語系、應用英語系)學分可抵免9學分，非本系(科)學分必須修6學分，任一學系課程不得少於2學分，以上學分可列計為畢業學分，跨系學分均以「跨系選修」登記。另須參與「工作坊」36小時。
- 六、成績計算：60分(含)為及格。
- 七、本學程可修習課程：
 - (一)應用中文系：文化產業概論等20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 (二)應用日語系：觀光導覽日語I等18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 (三)應用英語系：英美小說選讀等20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 八、開課時段：本院三系(應用中文系、應用日語系、應用英語系)協調，以利修讀同學順利選修課程。
- 九、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須修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 十、修習本學程科目之成績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 十一、凡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經本院確認後由本校發給學程專長證明；修完本系(科)應修學分達畢業條件但未完成學程學分者，得延修或依規定聲明放棄修讀學程申請畢業，但不得於畢業後再要求補修學程課程。
- 十二、選讀本學程之學生不得因修習學程而申請再延長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規定；二、四技學生至多得延長修業年限二學年)。
- 十三、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十四、本要點經本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提請校課程委員會議與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課程規劃表

105/5/18 製表 108/9/26 修正

總學分：15 學分		本系(科)課程 可抵 9 學分		非本系(科)課程：6 學分		
本學程可選讀課程						
開課系(科)	編號	課程名稱 〔允許修課語文能力級數〕	開課系科 必/選修	學分	本學程學生 任選	備註
應用中文系	1	文化產業概論	必修	3	至少修習其他 2 系計 6 學分。 以應中系學生為例，6 學分可規劃為： (A)應英系 4 學分 + 應日系 2 學分 或 (B)應英系 2 學分 + 應日系 4 學分	本學程課程，日間部若修課人數已滿或遇衝堂，亦可至進修部修讀相同課程(課程名稱與學分數皆相同者)。
	2	傳播與文化	必修	3		
	3	華人社會與文化	選修	2		
	4	民俗與節慶	選修	2		
	5	口語表達	選修	3		
	6	影音創作	選修	2		
	7	四書精選	選修	2		
	8	臺灣文化概論	選修	2		
	9	民間文學	選修	2		
	10	現代散文及習作	選修	3		
	11	廣告符碼與應用	選修	2		
	12	繪本選讀	選修	2		
	13	神話與寓言	選修	2		
	14	佛教文學與文化	選修	3		
	15	易經	選修	2		
	16	廣告文案及習作	選修	2		
	17	文學理論與批評	選修	2		
	18	語言與認知	選修	3		
	19	現代小說及習作	選修	3		
	20	創意行銷	選修	2		
應用日語系	1	觀光導覽日語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3 以上〕	選修	2	(A)應英系 4 學分 + 應日系 2 學分 或 (B)應英系 2 學分 + 應日系 4 學分	本學程課程，日間部若修課人數已滿或遇衝堂，亦可至進修部修讀相同課程(課程名稱與學分數皆相同者)。
	2	觀光導覽日語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3 以上〕	選修	2		
	3	日本社會與文化	選修	2		
	4	日本地理	選修	2		
	5	日本歷史	選修	2		
	6	初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7	中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8	高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9	亞洲共同體與企業文化	選修	2		
	10	日本企業組織與管理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1	日本政治與外交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2	台日經貿概論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3	日本市場與行銷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4	台日企業合作專題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5	日語會話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選修	2		
	16	日語會話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7	商用日語會話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8	商用日語會話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應用英語系	1	英美小說選讀	選修	2		
	2	國際禮儀	選修	2		
	3	世界文化導讀	選修	4		
	4	觀光英語	選修	3		
	5	領隊與導遊實務	選修	2		
	6	文化產業與觀光	選修	2		
	7	英文經貿溝通技巧	選修	2		
	8	英文教學理論與實務	選修	4		
	9	財經英文	選修	2		
	10	商務談判實務與演練	選修	2		
	11	國際旅遊概說	選修	3		
	12	教室管理	選修	2		
	13	第二語言習得	選修	2		
	14	進階英文文法與修辭	選修	4		
	15	新聞英文	選修	2		
	16	解說導覽概論	選修	3		
	17	導覽解說英文	選修	2		
	18	餐旅英文	選修	3		
	19	觀光學概論	選修	2		
	20	旅遊行程規劃	選修	2		

◎一律改以線上填報修讀申請表，請務必同時至下列 2 處線上報名：

(一) [本院首頁] → [學院學程] → [微學程] → 填 [修讀申請表]。

(二) 登入 e-Portal → 學生管理系統 → 主功能選單(左上角) → 加退選專區 → 學程 → 語文學院 → 申請 [微學程]。

申請表參閱：

語文學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修讀申請表

2016/9/2 製表 2019/5/21 修正

學生姓名				系所(科)			
學 號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班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聯絡電話					聯絡 E-mail		
修讀非本系(科)課程	非本系(科)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109 學年度					
		學年度					
		學年度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學年度					
		學年度					
		學年度					
	學生簽名					學院核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核章日期	年 月 日		

註：非本系(科)課程可預先填寫 109 學年度已選讀課程。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修畢確認表

2016/9/2 製表 2018/1/23 修正

學生姓名				系(科)					
學 號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班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聯絡電話				聯絡 E-mail					
修讀系(科)		修讀科目		學分	成績	小計 學分數	合計 學分數	備註	
本系 (科) 課程	1							至多 可抵免 9學分	
	2								
	3								
	4								
	5								
非本系 (科) 課程	1							必須具 有2系之 非本系 (科)課 程,合計 至少6學 分。	
	2								
	3								
	4								
		1							
		2							
		3							
		4							
本學程課程修讀學分數總計(應達 15 學分)				總計學分數			應達 15 學分		
參與 「工作坊」	活動名稱			研習時數	合計時數		至少 36 小時		
	1								
	2								
	3								
	4								
	5								
	6								
檢附文件	一律須檢附(1)修讀本學程課程成績單影本, (2)「工作坊」研習證明影本; 未檢附者, 恕不受理。								
申請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程修了證書: 修畢 15 學分, 並參與「工作坊」達 36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證明書: 未修畢 15 學分, 或未參與「工作坊」達 36 小時。								
學生簽名				學院核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核章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工作坊〕時數抵免申請單

2016/11/21 製表 2018/1/23 修正

學生姓名		系(科)				
學 號		學 制 班 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聯絡電話		聯絡 E-mail				
參與研習 活動名稱	研習活動名稱		研習 日期/時間	研習 時數	抵免 工作坊時數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檢附文件	須檢附研習證明影本，未檢附者，恕不受理。					
學生簽名			院長核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核章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Q&A

2017/2/24 彙編 2020//5/21 修正

Q1：「學年課程」是否能從第二學期(下學期)開始修課？

A1：本校選課辦法第6條：「……全學年科目，上學期未修習者，下學期不得修習。」，惟慮及學程另有其課程規劃，如若學年課程列入學程科目但僅須修習單學期，得擇一學期修習，以協助學生完成學程課程。

Q2：「學年課程」僅修習一學期得否計入畢業學分？

A2：依學生抵免科目學分作業要點第3條第7款：「凡修習科目為學年課，若僅修一學期或有一學期不及格者不得計入畢業學分。」

Q3：五專四、五年級修習學程學生應如何加選大學部指定課程？

A3：請填寫特殊狀況加退選申請單，完成相關核章後，送原屬科辦公室辦理加選。另學生未來如入學本校大學部，五專時期所修學程科目皆不得要求辦理抵免大學部課程學分。

Q4：大學部學生能否上修高年級學程課程？

A4：學生因本系課程與他系等同年級學程科目衝堂時，可填寫特殊狀況加退選申請單，完成相關核章後送原屬系辦公室，辦理加選上修高年級學程課程，其餘學生一律不得上修高年級課程。

Q5：本院四技同學必修1個學程始可畢業，是否一定要修本院系學程？

A5：依據各系四技107學年度(含)起入學招生簡章之規定，四技107學年度(含)起入學新生，畢業前必須修讀通過至少1個學程始可畢業(畢業條件)。所須修畢之1個學程為「校內、外各學院系」之任何跨領域學程「皆可」，不一定非修本院之微學程或菁英學程。再次申明：同學之畢業條件為必修「1個學程」，請同學不要誤解為非修「微學程」或本院學程不可。

Q6：微學程之「工作坊時數」如何認定或抵免？

A6：本院微學程之「工作坊時數」從寬認定，包括語言中心享夜國際講座等各式講座，只要有主辦單位的證明(學習護照蓋章或研習證明書)即可。屆時請填寫微學程工作坊時數抵免單及檢附證明文件影本申請。工作坊時數抵免申請單下載網址：
<https://colanguage.nutc.edu.tw/files/15-1027-41928,c9001-1.php>。

Q7：依本院微學程要點第十一點之規定，是否不用修畢1個學程也可畢業？

A7：本院微學程要點第十一點之規定，係依據本校學程及學則等相關法規訂定，是針對修讀學程者如何取得修畢證明的校訂規範，與各系入學招生簡章規定之「畢業條件」無關。本院各系自107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四技同學，皆須遵守該學年度入學招生簡章之規定，畢業前必須修讀通過至少1個學程始可畢業(畢業條件)。「建議」可修讀本院微學程，因相較於其他大多數學程而言本院微學程較易修畢。

申請流程

1 填寫【申請表】

2 送交語文學院

3 畢業前修讀課程總計15學分
(並參與「工作坊」36小時)

4 填寫【修畢確認表】

5 送交語文學院審核

6 修畢15學分並參與
工作坊36小時

6 未修畢15學分或未
參與工作坊達36小時

7 獲頒學程證書

7 獲頒學分證明書